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07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9人,在此议案表决中,关联董事刘翔宇、赵晓明、孙亚明进行了回避,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3年预计交易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二、关联人介绍、关联关系及交易情况
(一)北京双燕啤酒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名称:北京双燕啤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哲
注册资本:3761.4132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9号

(c)作为所有权人授予许可使用标志的代价,使用者同意按本协议所订的条件和条件,并严格遵守按照所有权人规定的质量标准生产产品。使用者不得将标志使用权许可给任何第三人。使用者授权子公司使用标志,由所有权人根据本协议另行协议授权使用。
(3)所有权人与使用者友好协商,自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商标许可使用费的支付及收取标准由使用者与所有权人另行书面协议,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以使用者每月会计报表反映的已实现使用费为基础,其确定标准不得低于使用者使用标志产品所能实现的净利润。
(4)使用者与所有权人签订的标志使用许可使用协议,仅限于福建省行政区域内销售。
(5)使用者与所有权人签订的标志使用许可使用协议,不得包含任何排他性、独占性、排他性或任何其他可能损害所有权人合法权益的条款。
(6)使用者同意,在生产和使用标志的过程中,使用者同意按本协议所订的条件和条件,并严格遵守按照所有权人规定的质量标准生产产品。使用者不得将标志使用权许可给任何第三人。使用者授权子公司使用标志,由所有权人根据本协议另行协议授权使用。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持续进行此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交易必要性: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常规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交易持续性: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常规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11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1.说明会时间: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2.说明会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双河路9号,北京双燕啤酒有限公司
3.说明会方式:现场直播+网络直播
4.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翔宇先生,独立董事王岳先生,独立董事曹洪女士,财务总监陈静女士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10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一、变更的基本情况
1.变更内容
(1)变更事项: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由原定的10年变更为5年。
(2)变更理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应当在其使用寿命内进行系统合理的摊销。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履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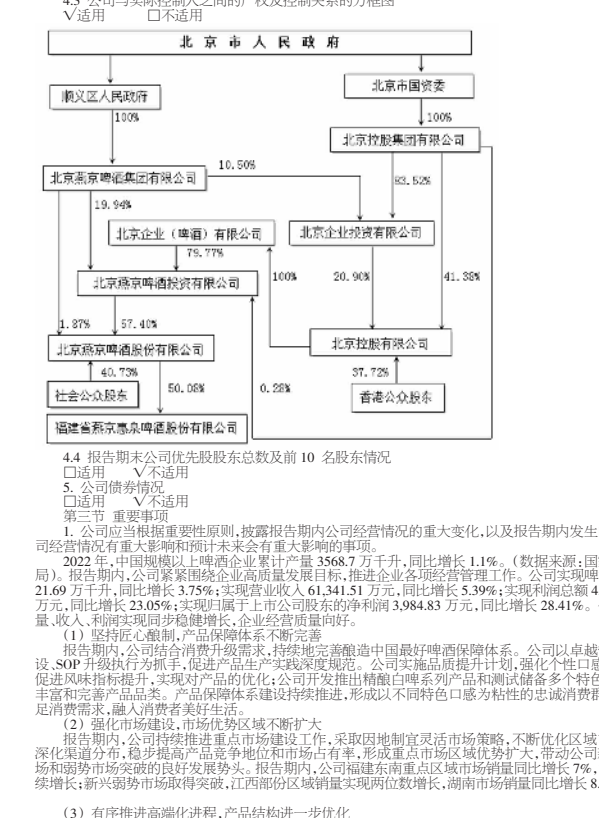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08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履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的公告
一、继续使用的基本情况
(一)继续使用的基本情况
1.继续使用的原因
(1)协议的必要性:公司本次继续使用,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常规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协议的持续性:公司本次继续使用,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常规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Table with columns: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原股票简称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409,414,365.96 1,304,490,668.37 8.04 1,282,081,74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211,730,876.76 1,181,382,574.10 2.57 1,159,100,785.45
营业收入 613,415,985.79 582,037,938.47 5.39 614,375,085.04

Table with columns: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双燕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终止
(1)协议终止的原因:公司本次协议终止,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常规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00%
北京中国啤酒有限公司
100%
北京东鹏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10.06%
北京中国啤酒有限公司
100%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100%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19.9%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7.77%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100%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20.9%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41.38%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40.7%
北京啤酒厂有限公司
50.08%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02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3年4月12日
2.会议地点:福建省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翔宇先生
4.会议秘书:财务总监陈静女士
5.出席人员:刘翔宇、林哲、赵晓明、孙亚明、王岳、曹洪、陈静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事宜的议案》。
会议决议:2023年度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3年4月12日
2.会议地点:福建省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岳先生
4.会议秘书:财务总监陈静女士
5.出席人员:王岳、曹洪、陈静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04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3年5月9日
2.会议地点:福建省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翔宇先生
4.会议秘书:财务总监陈静女士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福建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编号:2023-002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3年4月12日
2.会议地点:福建省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翔宇先生
4.会议秘书:财务总监陈静女士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